十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						发展管理办法》		0]46
号)	的规定,本公	司 (联合体)	参加(自	单位名称		(项目名称)		
提信	供的货物全部由	符合政策要求	找的 中小企	少制造。	关企业	(含联合体中的)	中小企业、	签订
	包意向协议的中		M 900 1	ACMAN T	•			

- 1. ____(标的名称)___,属于 __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__;制造商为__(企业名称)___,从业人员_____人,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,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,属于(请填写: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 2. ____(标的名称) ___,属于 ___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 ; 制造商为 ___(企业名称) ___,从业人员 ______人,营业收入为 ______万元,资产总额为 ______万元,属于(请填写: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- 注: 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 - 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- 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,属于"隐瞒真实情况,提供虚假资料"的情形,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

日期:

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 内蒙古建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[2020]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_内蒙古建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(联合体)参加_内蒙古自治区伊金霍洛监狱 (单位名称)的_办公楼等屋顶防水维修、武警食堂外墙保温改造等大工修项目、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内蒙古自治区伊金霍洛监狱办公楼等屋顶防水维修、武警食堂外墙保温改造等大中修项目(标的名称),属于 建筑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内蒙古建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75 人,营业收入为 2047.65 万元,资产总额为 1889.61 万元,属于 小型企业 (请填写: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 2. ____(标的名称)____,属于 __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 ____企业名称)___,从业人员______人,营业收入为______万元,资产总额为______万元,属于(请填写: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 内蒙古建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年10月20日

注: 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- 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- 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,属于"隐瞒真实情况,提供虚假资料"的情形,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

